

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处理新思路

蒋太才(教授) 伍晶晶

(桂林理工大学管理学院 广西桂林 541000)

【摘要】关于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目前有两主流观点。本文在对这两种观点进行分析后,找出它们的不足之处,并在此基础上提出一种新的会计处理思路。

【关键词】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减值 会计处理

目前,我国会计准则对于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后续计量没有做出明确规定,因此,很有必要对该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做一些研究和探讨,本文通过举例对此作以下分析。

例:2010年1月1日,甲公司支付价款1000万元(含交易费用)从上海证券交易所购入A公司同日发行的5年期公司债券,面值为1250万元,票面利率4.72%,分期付款,于年末支付本年利息59万元($1250 \times 4.72\%$),本金最后一次偿还。甲公司将其划分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实际利率10%。

(1)2010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为900万元(不含利息)。仍可收到当年的利息。甲公司预计是暂时下跌。

(2)2011年12月31日公允价值为750万元(不含利息)。仍可支付当年利息。甲公司预计如果A公司不采取有效措施,其公允价值会持续下跌。

(3)2012年,A公司债券公允价值下跌为700万元(不含利息)。仍可支付当年利息。

(4)2013年,A公司通过加强管理,财务状况有了显著改善。2013年,A公司债券公允价值上升为1200万元(不含利息)。仍可支付当年利息。

甲公司2010年1月1日初始确认: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成本1250;贷:银行存款1000,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250。

(一)

对于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会计处理,有以下两种具有代表性的观点:

观点一:按公允价值进行会计处理,且计提减值后的次年,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计算投资收益。①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41;贷:投资收益100($1000 \times 10\%$)。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41;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41($1000+41-900$)。②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45.1;贷:投资收益104.1($1041 \times 10\%$)。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资产减值损失336.1;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95.1($900+45.1-750$),资本

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41。③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6;贷:投资收益75($750 \times 10\%$)。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资产减值损失66;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66。④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1;贷:投资收益70($700 \times 10\%$)。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489[$1200-(700+11)$];贷:资产减值损失402.1,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86.9。

观点二:按摊余成本和公允价值两条线进行会计处理,计提减值后,摊余成本不受减值影响,以次年的摊余成本为基础计算投资收益。①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41;贷:投资收益100($1000 \times 10\%$)。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41;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41($1000+41-900$)。②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45.1;贷:投资收益104.1($1041 \times 10\%$)。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资产减值损失336.1($1041+45.1-750$);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195.1,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141。③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49.61;贷:投资收益108.61。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资产减值损失99.61($1086.1+49.61-700-336.1$);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99.61。④借:应收利息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54.571;贷:投资收益113.571。借:银行存款59;贷:应收利息59。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435.71;贷:资产减值损失435.71。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9.719;贷: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9.719[$1200-(1135.71+54.571)$]。

(二)

对于以上两种会计处理,虽然都有一定的根据和道理,但都有不妥之处。对于观点一,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对于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核算,企业既需要在会计期末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又需要按照债券的发行条款计算实际投资收益和票面利息,这使得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会计核算体现出持有至到期投资会计核算的特点。因

与存货跌价准备相关的两个问题例解

高凡修

(濮阳职业技术学院工商管理系 河南濮阳 457000)

【摘要】 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和存在标的资产的亏损合同分别是存货准则和或有事项准则中与存货相关的难点问题。但相关法规和教材均没有给出较为详细的实例解答,影响了广大财会人员对企业会计准则的理解和应用。本文给出了这两个疑难问题的例解。

【关键词】 存货 跌价准备 亏损合同 或有事项

一、同一存货中有合同部分和无合同部分分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和转回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讲解》的解释,“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金额,由此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不得相互抵销。”

具体例解如下:

1. 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

例 1:甲公司按单项存货、按年计提跌价准备。2011 年 12 月 31 日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前 A 产品的存货跌价准备余额为

15 万元。2011 年 12 月 31 日,甲公司期末存货有关资料如下: A 产品库存 3 000 台,单位成本为 1 万元,市场销售价格为每台 1 万元。甲公司已经与长期客户某企业签订一份不可撤销的销售合同,约定在 2011 年 2 月 10 日向该企业销售 A 产品 2 000 台,合同价格为每台 1.2 万元。向长期客户销售的 B 产品平均运杂费等销售税费为每台 0.15 万元;向其他客户销售的 B 产品平均运杂费等销售税费为每台 0.1 万元。假定造成有合同部分的 A 产品减值的影响因素消失,有合同部分的 A 产品的减值可以转回。

解析:

(1) A 产品有合同部分:可变现净值 $= (1.2 - 0.15) \times 2\,000 =$

此,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后续计量方法是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和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两种会计核算方式的结合体。对于观点二,由于是按照摊余成本和公允价值两条线来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因此,用摊余成本和公允价值的差额来计算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或减值损失有欠妥当。

鉴于此,本文认为,对于债券类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后的会计处理,应按照摊余成本和公允价值两条线来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摊余成本不受减值影响(若摊余成本受减值影响,当公允价值上升时无法转回),但摊余成本只是用来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的摊销,只对账面价值产生影响。而将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记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当公允价值持续下跌且下跌幅度较大时,确认减值损失。如果以后的会计期间其公允价值上升并且上升原因与原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原因相同,企业可以将已经计提的资产减值转回。

因此,本文认为上述例子的会计处理为:①借:应收利息 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 41;贷:投资收益 100。借:银行存款 59;贷:应收利息 59。借: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41;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41。②借:应收利息 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 45.1;

贷:投资收益 104.1。借:银行存款 59;贷:应收利息 59。摊余成本为 1 086.1 万元(1 041+45.1),账面价值为 945.1 万元(1 041-141+45.1),减值损失为-195.1 万元(750-945.1),同时,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因公允价值暂时性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也应当予以转出。借:资产减值损失 336.1;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195.1,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141。减值后,摊余成本不受其影响,账面价值为 750 万元(1 086.1-336.1)。③借:应收利息 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9.61;贷:投资收益 108.61。借:银行存款 59;贷:应收利息 59。借:资产减值损失 99.61(750+49.61-700);贷: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99.61。④借:应收利息 5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利息调整 54.571;贷:投资收益 113.571[(1 086.1+49.61)×10%]。借:银行存款 59;贷:应收利息 59。账面价值为 754.571 万元(700+54.571),公允价值变动为 445.429 万元(1 200-754.571),但只能转回减值损失 402.1 万元(336.1+66),其余的计入所有者权益。借: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5.429;贷:资产减值损失 402.1,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43.329。

主要参考文献

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 2006.北京: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2006